

警務處和漁護署接獲懷疑殘酷對待動物的舉報個案數目及相關檢控和判罰

年份	舉報數目 ^註	檢控宗數	定罪宗數	定罪人數	罰款金額 (元)	監禁期	社會服務令
2023	441	25	23	23	5,000 至 6,000	10 日至 1 年	60 至 240 小時
2024	494	32	25	27	500 至 4,500	14 日至 6 個月	80 至 200 小時
2025 (截至第 三季)	427	25	20	21	不適用	2 日至 6 個月	80 至 160 小時

註：經調查後，發現大部分舉報個案涉及滋擾（如舉報狗隻吠聲），不涉及殘酷對待動物行為。